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2-100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监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怀国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

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01）。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